

## 第二届应急科普动画《急急侠》文案创意大赛章程

### 一、总则

第一条 为使《急急侠》系列动画的选题、内容更贴近受众生活，创意更丰富新颖，并为广大热爱动画、热心公益、热衷创意的高校在校生提供创作平台，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广-国家应急广播中心主办、国际动画协会中国分会 ASIFA-CHINA 承办第二届“应急科普动画《急急侠》文案创意大赛”。为保证本次大赛公开、公平、公正，确保评审工作规范、有序进行，特制定本章程。

### 二、组织机构

第二条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全面指导大赛征集、评选、颁奖等组织工作，组委会下设执行委员会负责具体事务性工作。大赛设立评选委员会（简称评委会），由动画行业专家、学术机构学者等组成，对大赛报送作品进行预审和评选。

### 三、时间安排

第三条 作品征集：大赛自 2019 年 4 月 8 日起接受报名投稿，2019 年 8 月 1 日零时截止收件，具体参赛方法及投稿要求参见《第二届应急科普动画<急急侠>文案创意大赛参赛细则》（以下简称《参赛细则》）。

第四条 大赛评审：评委会于 2019 年 9 月对参赛作品进行预选，2019 年 10 月对预选作品进行评审。

第五条 获奖信息公示及颁奖：获奖名单于 2019 年 11 月面向社会公示，相关信息见国家应急广播网 [www.cneb.gov.cn](http://www.cneb.gov.cn)、国际动画协

会中国分会官网 [www.asifa.cn](http://www.asifa.cn)。具体颁奖典礼时间另行通知。

#### 四、报名与参赛

##### 第六条 参赛资格：

1. 参赛作品须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及道德规范，不得含有色情、暴力、血腥等不良内容。

2. 参赛作品须按照《参赛细则》要求创作，剧本涉及的应急科普知识点不能和现有的《急急侠（1-4季）》内容重复。

3. 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集体创作作品参赛需征得主创人员同意。获奖作品均通过网络媒体进行公示。严禁抄袭、摹仿、拷贝他人作品，一经查出，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对赛事造成恶劣影响的，组委会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七条 参赛者无须缴交报名费，按《参赛细则》要求提交报名表、参赛作品及相关材料。也可以学校、院系、班级等为单位，收集整理参赛材料后统一提交。

第八条 参赛者在报名并提交作品后，将被视为接受本章程及《参赛细则》的各项条款。

#### 五、评选与颁奖

第九条 大赛奖项的评选程序及评选标准参见《参赛细则》。评委会将根据《参赛细则》评选出获奖作品，并确定获奖名单。评委会可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建议组委会适当调整部分奖项以及获奖名额。

第十条 大赛分设最佳剧本奖、优秀创意奖、火花奖、组织奖若干奖项，获奖名额及奖金奖励见《参赛细则》。

#### 六、法律事项

第十一条 所有参赛者应是参赛作品的原创者、合法拥有者，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 集体创作作品参赛需征得主创人员同意，获奖作品均通过网络媒体进行公示。

第十三条 凡报名并提交参赛作品者均承诺，其作品一旦获奖，即同意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以获奖奖金或奖品的形式，获得其参赛作品的著作权，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无需再向作者支付其他费用。

第十四条 组委会不承担参赛作品在邮寄过程中所发生的任何损坏或丢失责任。

第十五条 在本次比赛过程时间段外，未获奖的参赛者用该作品参加其他比赛或相关商业活动将不受本组委会限制，但如果与其它比赛组织者或有关机构的规定造成冲突，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参赛者本人承担。

## 七、附则

第十六条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第十七条 本章程最终解释权归应急科普动画《急急侠》文案创意大赛组委会所有。

应急科普动画《急急侠》文案创意大赛组委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八日